

合同编号:

合同自编号:

招标编号:

-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云南省省级政府集中采购

(委托采购)

合 同 书

签订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

签订日期: 2016年 4 月 日

云南省财政厅 制

甲方：云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乙方：云南威迪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云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卫生应急消杀药品及器械采购”谈判结果，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消杀药械事宜，在友好、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技术参数和数量、单价、总价

详细货物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动力喷雾机	台港永鋈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川岛 F-768	1、泵浦：平行齿轮传动式 2、柱塞：1支（双向作业），直径 16~18 mm，行程 8~10 mm 3、汽缸：2个（铜制品） 4、喷雾量： $\geq 7\text{L/min}$ 5、常用压力： $30\sim 35\text{ kg/c m}^2$ 6、药桶容量：20~30L 7、重量： $\leq 11\text{ kg}$ 8、引擎：二冲程气冷式活塞型汽油引擎，马力 1.3HP，排气量 $>22\text{cc}$ ，使用燃料为润滑油、混合汽油，使用润滑油为 2 冲程专用油，燃料混合比为 25:1，化油器为膜片活塞式，点火方式为电子点火，发动方式为拉式起动式，停止方式为一次线短路式（按钮），润滑方式为燃料混合润滑式，空气滤清器方式为干式。	20 台	4600.00	92000.00
合 计						92000.00	

二、货物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具有生产厂家质量保证书或合格证明的货物；进口产品还应具有中国有关部门的完备手续；所提供货物须满足国家及行业环保要求；保证货物符合国家有关安全防范标准；提供的货物和组成的

系统符合报价文件承诺和所签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

三、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玖万贰仟元整（¥92000.00 元）。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交货价并包含所有产品的仓储费、管理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税收、安装、调试费及培训等费均应含在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四、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联系人

（一）交货日期：签订合同后由乙方负责仓储，按甲方的要求分批次交货。乙方自接到甲方派发通知后（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通知，书面通知等方式），按甲方要求的数量 24 小时内送达甲方指定的具体地点（州、市、县）。

（二）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交货时，乙方负责将完整配套的原封货物（含开机必要消耗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随货向货物使用单位交付货物必需的合格证、保修卡，相关资料（如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手册、安装调试说明书、服务手册等）及配备的备件、工具等。

乙方联系人：杨国庆；联系电话：13099966464。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的组织协调工作；
2. 督促协调各货物使用单位提供货物和项目安装调试所必须的场地和环境；
3. 督促协调各货物使用单位成立验收小组对货物和项目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4. 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设备服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一、二、三、四、五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

2. 保证货物使用单位在合同设备（有配套软件的还包括软件产品）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主张或诉讼，若发生上述事由，由乙方承担责任，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律师费、诉讼费、证据保全费、差旅费等与该事件相关的损失等费用；

3. 严格遵守谈判申请文件、技术澄清、商务谈判、成交所承诺的一切规定和条款；

4. 参与货物使用单位共同进行设备和项目的验收。

六、以上内容与甲方采购确认和乙方中标承诺情况一致（或中标货物的技术及服务保证货物使用单位正常使用）。

七、验收及验收标准

1. 货物验收：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由货物使用单位和乙方双方共同开箱初验，若开箱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等与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约定，合同要求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必须予以更换，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 项目验收：货物使用单位测试货物是否合格并满足技术要求。

3. 实作性操作验收：货物正常使用。

八、技术培训

乙方向货物使用单位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必要时到现场提供免费现场培训，培训对象是货物使用单位的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货物的使用方法、检测、操作等。

九、甲方在货物使用过程中发生技术质量问题，乙方应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

若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货物使用单位的通知后 2 小时内答复并解决，对重大问题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且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

乙方技术支持电话：0871-63386273 13099966464；联系人：杨国庆。

十、售后服务

(一) 动力喷雾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为 1 年。

(二) 保修期内，乙方对设备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保修期满后只收取更换零配件的成本费用，免收上门费、搬运费、运输费、人工费用等。

十一、履约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在本合同签订后 3 天内乙方以转账方式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支付给甲方，乙方按合同约定交货，整体项目完成后，乙方收集齐验收报告单，产品无任何质量问题，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返还给乙方。

十二、合同价款结算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合法有效的发票，经甲方审核，甲方一次性支付本合同的全部总价款。

十三、违约责任

(一)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不可抗力仅指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突发的社会或政治事件），乙方所交货物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按本合同项下合同价款的 30% 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同时赔偿因仪器或货物的质量不合格导致对第三人或甲方的人

身财产损失的损失。

(二) 若因乙方不按合同约定按时送货到甲方指定地，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贰仟元(¥2000 元)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

(三) 乙方拒绝向甲方送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云南省卫计委和乙方签订的合同总价款的 3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未按时履行每一批次的交货、或不履行每一批次的交货、每一批次的交货质量不合格、对每一批次的交货部分履行的视为乙方违约，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五)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项下应付未付价款百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支付合同款将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六)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技术支持、技术培训或售后服务，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自行或另行安排人员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七) 甲方有权拒付合同总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八) 如乙方出现除上述(一)至(七)项以外的其他违约行为或违反保证与承诺义务，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损失。

十四、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友好协商解决，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壹份。

十七、本合同自签订并交付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十八、谈判文件、供应商报价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和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名称：云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国贸路309号政通大厦
邮编：650200
法定代表人：李善原
委托代理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电话：0871-6719517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市区支行
账号：2502025009026444180

乙方（供应商）名称：云南威迪公司
地址：昆明创新科技孵化器产业基地第3幢第401号
邮编：650503
法定代表人：万福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09996646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昆明春城路支行
账号：53001615544050315797

